

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*ST 河化，股票代码：000953）自 2017 年 8 月 25 日开市起停牌；经公司确认，本次筹划的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9 月 8 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。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、9 月 1 日、9 月 8 日、9 月 15 日、9 月 22 日、9 月 25 日、9 月 29 日、10 月 13 日、10 月 20 日、10 月 25 日、11 月 1 日、11 月 8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上刊登的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1）、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7）、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8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80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85）、《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86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90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96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98）、《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101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104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107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工作。因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顺利进行，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的异常波动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公司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

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。

特此公告

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1 月 15 日